

百隆东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过去 12 个月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以及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的累计次数及其金额

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14 年度实际发生额（单位：元）	预计 2015 年度发生额（单位：万元）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深圳映君服装科技有限公司	0	100

经 2015 年 10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深圳映君服装科技有限公司销售色纺纱产品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向关联方深圳映君服装科技有限公司销售色纺纱产品，2015 年度累计不超过 100 万元。

一、关联交易概述

深圳映君服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映君”）于 2015 年度向本公司采购色纺纱产品累计金额不超过 100 万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关联交易。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未达到 3000 万元以上。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深圳映君系本公司副董事长杨卫国先生及其儿子杨耀斌先生在香港设立的美晨服装有限公司设立在深圳的全资子公司。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关联方名称：深圳映君服装科技有限公司

- 2、企业性质：外商投资企业
- 3、注册地：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
- 4、法定代表人：杨耀斌
- 5、注册资本：200万美元
- 6、主营业务：服装、鞋帽、皮革制品、羽绒制品、箱包、玩具、饰品的销售；服装面料的技术开发与技术咨询；服装设计等
- 7、主要股东：美晨服装有限公司 100%控股子公司
 美晨服装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副董事长杨卫国先生及其儿子杨耀斌先生各出资 50%在香港设立的有限公司
- 8、深圳映君设立于 2015 年 7 月，成立尚未满一年，其实际控制人为杨卫国先生及杨耀斌先生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关联方深圳映君拟于 2015 年度向上市公司采购色纺纱产品累计金额不超过 100 万元。

(二) 关联交易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遵循公平合理原则，依照市场公允价格定价。

四、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销售色纺纱产品是本公司正常的业务活动，本次关联交易价格按照交易当时的市场价格确定，价格公允，且交易金额较小，不会形成业务依赖，对本公司亦不会造成其他不利影响。

五、公司审计委员会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联交易实施指引》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百隆东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深圳映君服装科技有限公司销售色纺纱产品的关联交易议案》进行了审议，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交易遵循公平原则，定价原则公允，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六、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关于向深圳映君服装科技有限公

司销售色纺纱产品的关联交易议案》，公司董事会已就本次交易内容向公司独立董事取得事前认可，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意见：销售色纺纱产品是本公司正常的业务活动，且本次关联交易金额较小，不会在业务上形成依赖。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合理原则，定价原则公允，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本次与关联方深圳映君服装科技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杨卫国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杨卫新先生作回避表决。

七、公司监事会意见

销售色纺纱是公司正常的经营业务，本次交易遵循公平合理原则，依照市场公允价格定价。定价原则公允，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八、备查文件

- 1、百隆东方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百隆东方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3、百隆东方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百隆东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0月26日